

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3年12月11日和2023年12月27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展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因转让深圳市润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安科技）股权而被动形成的3,093.50万元的财务资助借款中的尚未归还的2,793.50万元借款本金及借款利息147.57万元，还款期限由原定到期日2023年12月31日展期至2025年12月31日，其中：2023年12月31日前归还借款本金人民币200万元（人民币：贰佰万元整），并结清2023年度所孳生的借款利息；2024年12月31日前归还借款本金人民币200万元（人民币：贰佰万元整），并结清2024年所孳生的借款利息；剩余的借款本金及利息在2025年12月31日前全部归还。利率自2024年1月1日起为年息2.5%，借款人按季度向出借人支付利息。

润安科技主要经营股东钟裕山按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润安科技合计42.4116%股权比例（已于前期质押予公司）对该债务承担无限连带担保责任，同时润安科技控股股东贵州云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云达”）按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润安科技合计51%股权比例对该债务承担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间均自最后一笔本金及利息还款期限届满之日起2年。具体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展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

二、财务资助事项进展

公司持续积极跟进上述财务资助款项的归还情况，由于受行业调整、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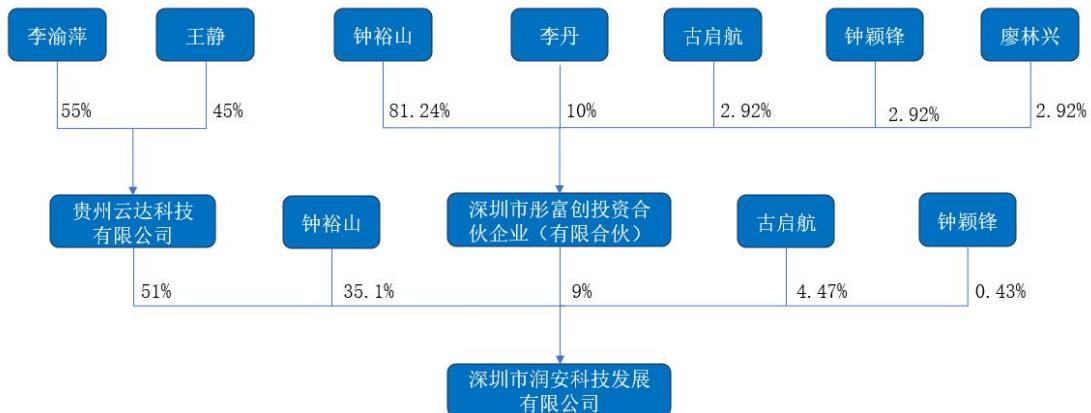
回款不及预期等影响，润安科技未能按期全部归还公司财务资助款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润安科技依照《借款展期合同》约定，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归还了借款本金 200 万元并结清了当年度借款利息，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归还了借款本金 200 万元并结清当年度利息，于 2025 年 12 月 24 日归还了借款本金 300 万元。本次财务资助展期到期，润安科技尚未归还的该笔财务资助款项为本金 2,093.50 万元及 2025 年度所孳生的借款利息 42.60 万元。

公司已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对该项财务资助相关的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1,760.01 万元，截至 2025 年 09 月 30 日该项财务资助的账面价值为 678.86 万元。

三、财务资助对象基本情况

1. 企业名称：深圳市润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973976
4. 注册资本：5,708.8889 万元人民币
5. 法定代表人：缪志定
6. 经营范围：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信息系统软件的开发、销售；信息系统设计、集成、上门安装、技术维护；信息技术咨询；无线通信技术、交通安全产品、集成电路设计、研发；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以上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需要审批的，依法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有形动产租赁服务）。物联网、建筑智能化系统、安防系统的设计与施工、技术维护、技术服务。
7. 成立日期：1994 年 12 月 10 日
8.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石鼓路万科云城三期 A 区一栋 3411 一单元
9. 股权结构：



10. 实际控制人：李渝萍

1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2025年0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670.10	1,101.57
负债总额	4,590.72	4,366.78
净资产	-2,920.62	-3,265.21
项目	2024年1—12月（未经审计）	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947.03	104.97
利润总额	-3,237.93	-344.59
净利润	-3,237.93	-344.59

12. 2021年01月01日-2025年09月30日，公司向润安科技实现项目收入及财务资助利息收入等合计5,152.97万元，公司向润安科技采购原材料及技术服务等合计537.07万元。

13. 关联关系：公司与润安科技不存在关联关系。

润安科技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四、公司采取的措施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财务资助到期前，公司已积极与润安科技进行了沟通，并以书面形式向润安科技发出敦促偿还借款的律师函，督促其履行还款义务；同时公司亦向借款担保方润安科技主要经营股东钟裕山及润安科技控股股东贵州云达发出要求协助敦促润安科技偿还借款的函件。公司将做好风险评估工作，就润安科技的违约事宜保留采取诉讼等法律手段进行追偿的权利，最大限度地降低风险，维护

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润安科技逾期未归还的财务资助本金为 2,093.5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64%。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上述财务资助逾期情况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五、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总余额为 2,136.10 万元（包含利息），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68%；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财务资助总余额为 2,136.10 万元（包含利息），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68%；除本次财务资助逾期未收回外，公司不存在其他财务资助逾期未收回情况。

六、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积极采取相关措施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并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31 日